

畜牧場登記申請書

茲遵照畜牧法及畜牧法施行細則之規定申請登記_____畜牧場，謹將應行登記事項開列於後，並編具經營計畫書、牧場相關圖說及其他證明文件等有關文件各二份，送請審核。

一、場名：_____畜牧場。

二、負責人或主要管理人員：

名 稱	姓 名	出生年月日	籍 貫	身分證號碼	住 址
負責人					
主要管理人					
負責人或主要管理人員資歷	☐ 職業學校以上畜牧科系或畜牧獸醫科系畢業。 ☐ 獸醫師或畜牧技師。 ☐ 曾接受各級政府機關辦理或委辦之畜牧專業訓練一個月以上，得有結業證明書。 ☐ 具有二年以上畜牧現場工作經驗，經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證明其資格者。				

三、畜牧場種類：☐ 生產畜牧場。☐ 種畜畜牧場。☐ 種禽畜牧場。

四、場址：_____縣市_____鄉鎮市_____村里_____段_____小段_____地號。

住址：

五、場地面積：_____平方公尺。

六、飼養家畜禽種類及數量：_____頭（隻）_____頭（隻）_____頭（隻）。

七、主要畜牧設施：

- ☐ 畜禽舍部分：_____舍_____棟。☐ 管理室。☐ 飼（芻）料調配或倉儲設施。
- ☐ 死廢畜禽或孵化廢棄物處理設施。☐ 廢水處理設施。☐ 堆肥舍。☐ 擠乳及儲乳設備。
- ☐ 防疫消毒設施。☐ 畜禽停棲場或運動場。

此 致

鄉鎮市(區)公所

核轉

縣(市)政府

畜牧場名稱：

負 責 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 地址：

通訊 地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